

第四章 研究結果與討論

本章之主要目的為呈現本研究所得之結果，並作進一步分析與討論。本章共分為六節，依研究假設的順序呈現各個研究分析結果。依序為不同個人背景變項在角色壓力、輔導自我效能與職業倦怠之差異比較；國中輔導人員角色壓力與輔導自我效能典型相關之結果分析；角色壓力與職業倦怠典型相關之結果分析；最後，則是探討輔導自我效能與職業倦怠間典型相關之結果分析。

第一節 不同個人背景變項在角色壓力差異比較

本節在探討不同個人背景變項(即性別、年齡、婚姻狀況、學歷、畢業科系、職務、實際輔導工作年資及學校規模)的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上的差異性比較；乃以單因子多變量變異數分析及 Bonferroni 法事後比較進行分析與討論，其結果分述如下。

壹、不同性別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上之差異比較

一、整體之分析

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角色壓力各層面之情形是否因性別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1-1。

表4-1-1 不同性別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性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男	69	50.75	10.425	.001
女	297	50.70	11.169	

由表4-1-1 可知，男性、女性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之分析未達.05 顯著差異 ($F=.001, p>.05$)，表示不同性別的國中輔導人員感受到的角色壓力並無顯著差異。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由表4-1-2 的結果可知，不同性別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各分層面上之分析未達.05 顯著差異。

綜合以上分析得知，不同性別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並沒有顯著差異，且在角色壓力各層面也未達顯著，表示男性與女性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上並沒有顯著差異。

表4-1-2 不同性別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層面名稱	男(N=69)		女(N=297)		Wilk's	單變量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Λ 值	F 值
角色(量)負荷	15.41	4.289	15.65	4.187	.986	.183
角色(質)負荷	13.48	3.673	13.14	3.957		.417
角色衝突	12.35	3.741	11.94	3.845		.649
角色模糊	9.52	2.417	9.98	2.561		1.828

貳、不同年齡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上之差異比較

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角色壓力整體及各層面之情形是否因年齡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1-3 及表4-1-4。

表4-1-3 不同年齡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年齡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21-30歲	130	53.8154	10.88117	12.894***	G1,2>G3
31-40歲	124	50.9597	10.42152		
41歲以上	112	46.8393	10.71545		

***p<.001

G1：21-30歲 G2：31-40歲 G3：41歲以上

由表4-1-3 可知，不同年齡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之分析達.001 顯著水準，表示不同年齡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有顯著不同。由事後比較得知，年齡在「21-30歲」與「31-40歲」的國中輔導人員感受到的角色壓力比「41歲以上」的國中輔導人員為高。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由表4-1-4 的結果可以得知，不同年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各分層面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達.05 顯著水準，表示不同年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的各分層面有顯著不同。因此，透過F值進行事後比較，結果可以發現：在「角色(質)的負荷」與「角色衝突」上，「21-30歲」的輔導人員高於41以上之輔導人員，顯示不同年齡在「質的角色負荷」與「角色衝突」的感受是有所不同的。最後，在「角色模糊」上，「21-30歲」與「31-40歲」的輔導人員高於41歲以上之輔導人員，顯示不同年齡在「角色

模糊」的感受是有所不同的。

表4-1-4 不同年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

分析摘要表

層面名稱	21-30歲 (N=130)		31-40歲 (N=124)		41歲以上 (N=112)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差異 組別
	平均 數	標準 差	平均 數	標準 差	平均 數	標準 差			
量的負荷	16.18	3.978	15.81	4.393	14.70	4.124	.902*	4.07	
質的負荷	14.05	3.814	13.14	3.801	12.29	3.933		6.32**	G1>G3
角色衝突	13.07	4.068	11.94	3.658	10.88	3.378		10.46**	G1>G3
角色模糊	10.51	2.479	10.08	2.442	8.97	2.469		12.22**	G1,2>G3

註：* $p < .05$ 。為了避免 α 膨脹的問題，將事後比較之F值之 α 除以4，則顯著水準定為** $P < .0125$ 。

G1：21-30歲 G2：31-40歲 G3：41歲以上

綜合以上分析可知，不同年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及各層面有顯著不同；「21-30歲」的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層面」、「質的角色負荷」、「角色衝突分層面」、「角色模糊分層面」上的得分皆顯著高於41歲以上之輔導人員。

參、不同婚姻狀況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上之差異比較

本研究將輔導人員依婚姻狀況分成未婚、已婚二類來探討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角色壓力的情形是否因婚姻狀況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1-5 及表4-1-6。

表4-1-5 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婚姻狀況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未婚	149	52.77	11.037	8.57**	G1>G2
已婚	215	49.38	10.744		

** $p < .01$

G1：未婚 G2：已婚

由表4-1-5 可知，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之

分析達.01 顯著差異，表示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的整感受有顯著不同。且由平均數得知，「未婚」國中輔導人員感受到的角色壓力比「已婚」的國中輔導人員為高。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表4-1-6 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摘要表

層面名稱	未婚(N=149)		已婚 (N=215)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差異組 別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量的負荷	15.89	4.020	15.41	4.310	.957*	1.146	
質的負荷	13.73	3.900	12.87	3.858		4.399	
角色衝突	12.69	4.111	11.57	3.556		7.725**	G1>G2
角色模糊	10.46	2.426	9.53	2.530		12.08**	G1>G2

註：* $p < .05$ 。為了避免 α 膨脹的問題，將事後比較F值之 α 除以4，則顯著水準定為** $P < .0125$ 。

G1：未婚 G2：已婚

由表4-1-6 的結果可以得知，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各分層面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達.05 顯著水準，表示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的各分層面有顯著不同。因此，透過單變量F值達到顯著水準之層面進行事後比較，結果可以發現在「角色衝突」與「角色模糊」上，「未婚」的國中輔導人員均高於「已婚」之輔導人員。顯示不同婚姻狀況在「角色衝突」與「角色模糊」的感受上是有所不同的。

綜合上述而言，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及各層面有顯著不同；「未婚」的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層面」、「角色衝突分層面」、「角色模糊分層面」上的得分皆顯著高於「已婚」的輔導人員。

肆、不同學歷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上之差異比較

本研究將輔導人員依學歷分成學士、碩士二類，來探討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角色壓力整體及各層面之情形是否會因學歷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1-7及表4-1-8。

表4-1-7 不同學歷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學歷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學士	278	51.11	10.67	1.14
碩士	70	49.55	12.24	

由表4-1-7 可知，不同學歷之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之分析未達.05 顯著差異 ($F=1.14, p>.05$)，表示不同學歷的國中輔導人員感受到的角色壓力並無顯著差異。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表4-1-8 不同學歷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摘要表

層面名稱	學士(N=278)		碩士(N=70)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量的負荷	15.70	4.131	15.32	4.47	.996	.448
質的負荷	13.30	3.806	12.89	4.166		.635
角色衝突	12.14	3.888	11.56	3.894		1.26
角色模糊	9.97	2.470	9.77	2.689		.345

由表4-1-8 的結果可知，不同學歷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各分層面上之分析未達.05 顯著差異 ($\Lambda=.996, P>.05$)。

綜合以上分析得知，不同學歷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並沒有顯著差異，且在角色壓力各層面也未達顯著，表示不同學歷之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上並沒有顯著差異。

伍、不同教育背景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上之差異比較

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角色壓力整體及各層面之情形是否因教育背景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1-9 及表4-1-10。

由表4-1-9 可知，不同教育背景之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之分析未達.05 顯著差異 ($F=1.502, p>.05$)，表示不同教育背景的國中輔導人員所感受到的角色壓力並無顯著差異。

表4-1-9 不同教育背景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之分析摘要表

教育背景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本科系	96	52.24	10.780	1.502
相關科系	119	50.55	11.344	
輔研所四十學分班	28	47.39	9.081	
非相關科系	123	50.44	11.206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表4-1-10 不同教育背景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摘要表

層面名稱	本科系 (N=96)		相關科系 (N=119)		輔研所40學分 班(N=28)		非相關科系 (N=123)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量的負荷	16.01	4.004	16.09	4.341	14.82	3.334	14.98	4.331	.894*	2.071
質的負荷	12.96	3.778	13.14	4.003	12.14	3.749	13.70	3.909		1.493
角色衝突	12.95	3.924	11.59	3.867	11.57	3.156	11.80	3.759		2.695
角色模糊	10.32	2.544	9.72	2.314	8.86	1.880	9.96	2.800		2.718

* $p < .05$

由表4-1-10 的結果可以得知，不同教育背景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各分層面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達.05 顯著水準，表示不同教育背景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的各分層面有顯著不同。然而，其之間差異並無法透過事後比較出高低。

綜合上述而言，不同教育背景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未達顯著不同，但在角色壓力分層面則有顯著不同。

陸、不同職稱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上之差異比較

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角色壓力整體及各層面之情形，是否因職稱的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1-11 及表4-1-12。

由表4-1-11 可知，不同職稱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之分析達.001 顯著差異，表示不同職稱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的整感受有顯

著不同。且進行事後比較得知，「輔導組長」之職位其所感受到的角色壓力比「輔導主任」及「輔導教師」來得高。

表4-1-11 不同職稱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職稱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輔導主任	73	47.86	10.802	8.136 ^{***}	G2>G1,4
輔導組長	67	56.12	11.442		
資料組長	61	51.54	10.656		
輔導教師	130	49.37	10.416		

^{***} $p < .001$

G1：輔導主任 G2：輔導組長 G4：輔導教師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表4-1-12 不同職稱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摘要表

層面名稱	輔導主任 (N=73)		輔導組長 (N=67)		資料組長 (N=61)		輔導教師 (N=130)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差異組別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量的負荷	15.18	4.097	18.10	4.127	15.84	3.778	14.61	4.061	.843 [*]	11.55 ^{**}	G2>G1,3,4
質的負荷	12.36	3.721	14.60	4.331	13.49	3.695	12.83	3.711		4.64 ^{**}	G2>G1
角色衝突	11.66	3.633	13.21	3.772	12.13	4.043	11.71	3.871		2.65	
角色模糊	8.67	2.387	10.21	2.459	10.08	2.485	10.22	2.337		7.60 ^{**}	G2,3,4>G1

註：^{*} $p < .05$ 。為了避免 α 膨脹的問題，將事後比較F值之 α 除以4，則顯著水準定為

^{**} $P < .0125$ 。

G1：輔導主任 G2：輔導組長 G3：資料組長 G4：輔導教師

由表4-1-12的結果可以得知，不同職稱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各分層面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達.05顯著水準，表示不同職稱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的各分層面有顯著不同。因此，透過單變量F值達到顯著水準之層面進行事後比較，結果可以發現在「角色(量)的過度負荷」上，「輔導組長」之得分高於其他之職務；而在「角色(質)的過度負荷」上，「輔導組長」之得分高於「輔導主任」之職務。「角色模糊」上，「輔導主任」的得分則低於其他之職務。顯示不同職稱在「角色(量)過度負荷」、「角

色(質)過度負荷」與「角色模糊」的感受上是有所不同的。

綜合上述而言，不同職稱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達.001顯著差異，且在角色壓力分層面亦有顯著不同，「輔導組長」在「角色壓力整體」、「角色(量)過度負荷分層面」、「角色(質)過度負荷分層面」上的得分皆為最高。而在「角色模糊」上，「輔導主任」之職務的得分則最低。

柒、不同輔導年資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上之差異比較

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角色壓力整體及各層面之情形，是否因實際從事輔導工作的年資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1-13 及表4-1-14。

表4-1-13 不同輔導工作年資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輔導工作的年資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3 年以下	157	50.89	11.37	4.08**	G1,2,3>G4
3-5 年	89	52.25	11.142		
6-10年	75	51.60	9.708		
11年以上	45	45.60	10.43		

** $p < .01$

G1：3 年以下 G2：3-5 年 G3：6-10 年 G4：11 年以上

由表4-1-13可知，不同輔導工作年資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之分析達.01 顯著差異，表示不同輔導工作年資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的整感受有顯著不同。且進行事後比較得知，從事輔導工作「11年以上」之輔導人員其所感受到的角色壓力低於其他分層年資之輔導人員。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由表4-1-14 的結果可以得知，不同輔導工作年資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各分層面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達.05 顯著水準，表示不同輔導工作年資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的各分層面有顯著不同。因此，透過單變量F值達到顯著水準之層面進行事後比較，結果可以發現在「角色(質)的過度負荷」上，輔導工作年資「3年以下」及「3-5年」之輔導人員得分高於「11年以上」年資之輔導人員。顯示不同輔導工作年資在「角色(質)過度負荷」的感受上是有所不同的。

表4-1-14 不同輔導工作年資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摘要表

層面名稱	3 年以下 (N=157)		3-5 年 (N=89)		6-10 年 (N=75)		11 年以上 (N=45)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差異 組別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量的負荷	15.38	4.30	15.9	4.39	16.17	3.77	14.82	4.09	.940*	.283	
質的負荷	13.51	4.03	13.66	3.87	13.21	3.410	11.22	3.77		.003**	G12>G4
角色衝突	12.01	3.79	12.57	4.18	12.25	3.54	10.53	3.35		.029	
角色模糊	9.99	2.59	10.11	2.47	9.96	2.69	9.02	2.05		.100	

註：* $p < .05$ 。為了避免 α 膨脹的問題，將事後比較F值之 α 除以4，則顯著水準定為

** $P < .0125$ 。

G1：3 年以下 G2：3-5 年 G4：11 年以上

綜合以上分析可知，不同輔導工作年資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層面和各個分層面上的得分皆有顯著差異，顯示不同輔導工作年資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上是有所不同的。

捌、不同學校規模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上之差異比較

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層面和各個分層面上的得分情況，是否因學校規模之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1-15 及表4-1-16。

表4-1-15 不同學校規模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學校規模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15 班以下	34	54.35	10.756	1.288
16-30 班	66	50.39	10.777	
31-45班	57	49.84	10.472	
46-60班	78	51.40	12.462	
61班以上	131	49.90	10.461	

由表4-1-15 可知，不同學校規模之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之分析未達.05 顯著差異 ($F=1.288, p > .05$)，表示不同學校規模的國中輔導人員所感受到的角色壓力並無顯著差異。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由表4-1-16 的結果可知，不同學校規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各分層面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未達.05 顯著差異 ($\Lambda = .948, p > .05$)，表示不同學校規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各分層面上沒有顯著不同。

綜合以上分析可知，不同學校規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整體上和各分層面上皆無顯著不同。

表4-1-16 不同學校規模國中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摘要表

層面名稱	15 班以下 (N=34)		16-30 班 (N=66)		31-45 班 (N=57)		46-60 班 (N=78)		61 班以上 (N=131)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量的負荷	16.94	3.900	15.23	3.929	15.02	3.971	15.96	4.890	15.48	4.031	.948	1.447
質的負荷	14.53	3.824	13.48	3.872	13.02	3.824	13.38	4.001	12.69	3.869		1.712
角色衝突	13.09	4.238	12.03	3.973	12.23	3.571	12.09	4.231	11.59	3.464		1.132
角色模糊	9.79	2.508	9.65	2.569	9.58	2.398	9.96	2.447	10.14	2.651		.696

第二節 不同個人背景變項在輔導自我效能之差異比較

本節在探討不同個人背景變項(即性別、年齡、婚姻狀況、學歷、畢業科系、職務、實際輔導工作年資及學校規模)的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上的差異性比較；乃以單因子多變量變異數分析及Bonferroni法事後比較進行分析與討論，其結果分述如下。

壹、不同性別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上之差異比較

一、整體之分析

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整體及各層面之情形是否因性別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3-1 及表4-3-2。

表4-2-1 不同性別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性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男	69	94.48	10.553	4.819*	G1 > G2
女	297	91.27	11.010		

* $p < .05$

G1：男性 G2：女性

由表4-2-1 可知，男性、女性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之分析達.05 顯著差異，表示不同性別的國中輔導人員感受到的輔導自我效能並有顯著差異。由平均數比較得知，男性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之得分高於女性國中輔導人員。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由表4-2-2 的結果可知，不同性別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上之分析達.05 顯著差異。表示不同性別之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層面上有所不同。因此，透過單變量F值達到顯著水準之層面進行事後比較，結果可以發現在「輔導工作推行效能」上，「男性」的輔導人員高於「女性」之輔導人員，顯示不同性別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層面」是有所不同的。

綜合以上分析得知，不同性別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有顯著差異，男性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與「輔導工作助

益效能」大於女性輔導人員。

表4-2-2 不同性別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層面名稱	男(N=69)		女(N=297)		Wilk's	單變量	事後比較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Λ 值	F 值	
技巧與歷程	24.81	3.859	24.85	3.769	.929*	.01	
自我覺察	11.67	1.522	12.02	1.597		2.85	
人際關係	19.58	2.789	18.72	2.717		5.50	
輔導工作推行	18.29	3.250	16.35	3.542		17.24**	G1 > G2
輔導工作助益	20.13	2.388	19.32	2.875		4.72	

註：* $p < .05$ 。為了避免 α 膨脹的問題，將事後比較之F值之 α 除以5，則顯著水準定為** $P < .01$ 。

G1：男性 G2：女性

貳、不同年齡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上之差異比較

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整體及各層面之情形是否因年齡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2-3 及表4-2-4。

表4-2-3 不同年齡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年齡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21-30歲	130	88.60	10.266	13.34***	G3 > G2 > G1
31-40歲	124	91.88	10.730		
41歲以上	112	95.68	10.930		

*** $p < .001$

G1：21-30歲 G2：31-40歲 G3：41歲以上

由表4-2-3 可知，不同年齡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之分析達.001 顯著水準，表示不同年齡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有顯著不同。由事後比較得知，年齡在「41歲以上」的國中輔導人員感受到的輔導自我效能高於「31-40歲」之輔導人員；且「31-40歲」之國中輔導人員所感受到的輔導自我效能又高於「21-30歲」的國中輔導人員。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由表4-2-4 的結果可以得知，不同年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達.05 顯著水準，表示不同年齡的國中輔

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的各分層面有顯著不同。因此，透過單變量F值達到顯著水準之層面進行事後比較，結果可以發現在「技巧與歷程效能」上，「41歲以上」的輔導人員高於「21-30歲」之輔導人員。在「人際關係效能」與「輔導工作推行效能」上，「41歲以上」之輔導人員高於其他年齡組的輔導人員。顯示不同年齡在「技巧與歷程效能」、「人際關係效能」、「輔導工作推行效能」的感受亦有所不同的。

表4-2-4 不同年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

異數分析摘要表

層面名稱	21-30歲 (N=130)		31-40歲 (N=124)		41歲以上 (N=112)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差異 組別
	平均 數	標準 差	平均 數	標準 差	平均 數	標準 差			
技巧 歷程	23.98	3.899	25.14	3.747	25.53	3.513	.869*	5.76**	G3>G1
自我 覺察	11.93	1.657	11.99	1.538	11.95	1.570		.050	
人際 關係	18.03	2.745	18.85	2.646	19.91	2.528		15.19**	G3>G1,2
輔導 推行	15.56	3.280	16.64	3.360	18.15	3.627		17.35**	G3>G1,2
輔導 助益	19.10	2.687	19.26	2.987	20.14	2.630		4.81**	

註：* $p < .05$ 。為了避免 α 膨脹的問題，將事後比較之F值之 α 除以5，則顯著水準定為** $P < .01$ 。 G1：21-30歲 G2：31-40歲 G3：41歲以上

綜合以上分析可知，不同年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及各層面有顯著不同；「41歲以上」的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層面」及各「技巧與歷程效能」、「人際關係效能」、「輔導工作推行效能」的得分皆最高。

參、不同婚姻狀況國中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上之差異比較

本研究將輔導人員依婚姻狀況分成未婚、已婚二類，來探討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的情形是否因婚姻狀況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2-5及表4-2-6。

表4-2-5 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婚姻狀況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未婚	149	88.84	10.632	19.23***	G2>G1
已婚	215	93.81	10.636		

*** $p < .001$

G1：未婚 G2：已婚

由表4-2-5 可知，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之分析達.001 顯著差異，表示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的整感受有顯著不同。且由事後比較得知，「已婚」國中輔導人員之輔導自我效能較「未婚」之國中輔導人員為高。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表4-2-6 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摘要表

層面名稱	未婚(N=149)		已婚 (N=215)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差異組別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技巧歷程	24.10	3.962	25.30	3.541	.898*	9.19**	G2>G1
自我覺察	11.95	1.622	11.93	1.545		.01	
人際關係	18.07	2.678	19.42	2.651		22.84**	G2>G1
輔導推行	15.57	3.372	17.48	3.465		27.29**	G2>G1
輔導助益	19.15	2.706	19.67	2.854		2.99	

註：* $p < .05$ 。為了避免 α 膨脹的問題，將事後比較之F值之 α 除以5，則顯著水準定為** $p < .01$ 。

G1：未婚 G2：已婚

由表4-2-6 的結果可以得知，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達.05 顯著水準，表示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的各分層面有顯著不同。因此，透過單變量F值達到顯著水準之層面進行事後比較，結果可以發現在「技巧與歷程效能」、「人際關係效能」與「輔導工作推行效能」上，「已婚」的國中輔導人員均高於「未婚」之輔導人員。顯示不同婚姻狀況在「技巧與歷程效能」、「人際關係效能」與「輔導工作推行效能」的感受上是有所不同的。

綜合上述而言，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及各層面有顯著不同；「已婚」的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層面」、「技巧與歷程效能」、「人際關係效能分層面」、「輔導工作推行效能分層面」上的得分皆顯著高於「未婚」之輔導人員。

肆、不同學歷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上之差異比較

本研究將輔導人員依學歷分成學士、碩博士二類，來探討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整體及各層面之情形是否會因學歷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2-7及表4-2-8。

表4-2-7 不同學歷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學歷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學士	278	91.24	10.894	2.248
碩士	70	93.51	11.042	

由表4-2-7 可知，不同學歷之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之分析未達.05 顯著差異 ($F=2.248, p>.05$)，表示不同學歷的國中輔導人員感受到的輔導自我效能並無顯著差異。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由表4-2-8 的結果可知，不同學歷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達.05 顯著水準，表示不同學歷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的各分層面有顯著不同。因此，透過單變量F值達到顯著水準之層面進行事後比較，結果可以發現：在「碩士」學歷之輔導人員在「輔導工作推行效能」上之得分高於「學士」。

綜合以上分析得知，不同學歷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並沒有顯著差異，但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層面之 Λ 值達.05之顯著水準，表示不同學歷之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上有顯著差異。其中以「碩士」學歷之輔導人員在「輔導工作推行效能」上之得分高於「學士」。

表4-2-8 不同學歷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摘要表

層面名稱	學士(N=278)		碩士(N=70)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事後 比較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技巧歷程	24.79	3.827	24.93	3.587	.961*	.08	
自我覺察	11.99	1.644	11.79	1.382		.89	
人際關係	18.78	2.765	19.11	2.670		.83	
輔導推行	16.32	3.481	17.80	3.655		10.00**	G2>G1
輔導助益	19.36	2.815	19.79	2.777		1.30	

註：* $p < .05$ 。為了避免 α 膨脹的問題，將事後比較之F值之 α 除以5，則顯著水準定為
** $P < .01$ 。 G1：學士 G2：碩士

伍、不同教育背景國中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上之差異比較

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整體及各層面之情形是否因教育背景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2-9 及表4-2-10。

表4-2-9 不同教育背景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之分析摘要表

教育背景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本科系	96	90.34	10.598	3.99**	G3>G1,4
相關科系	119	93.11	11.097		
輔研所40學分班	28	97.29	8.687		
非相關科系	123	90.65	11.229		

** $p < .01$

由表4-2-9 可知，不同教育背景之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之分析達.01 顯著差異，表示不同教育背景的國中輔導人員所感受到的輔導自我效能有顯著差異。且由事後比較得知，「輔研所四十學分班」國中輔導人員感受到的輔導自我效能比「本科系」及「其他非相關科系」的

國中輔導人員為高。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表4-2-10 不同教育背景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摘要表

層面名稱	本科系 (N=96)		相關科系 (N=119)		輔研所40學分班(N=28)		非相關科系(N=123)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差異組別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技巧歷程	25.20	3.417	25.61	3.689	26.29	2.760	23.50	3.980	.812*	9.05**	G1,2,3>G4
自我覺察	11.98	1.494	12.28	1.518	12.07	1.514	11.60	1.683		3.81**	G2>G4
人際關係	17.92	2.797	19.03	2.682	19.89	1.912	19.28	2.753		6.44**	G3,4>G1
輔導推行	16.03	3.499	16.58	3.60	18.68	2.842	16.94	3.588		4.36**	G3>G1
輔導助益	19.22	2.999	19.61	2.909	20.36	2.215	19.33	2.645		1.40	

註：* $p < .05$ 。為了避免 α 膨脹的問題，將事後比較之F值之 α 除以5，則顯著水準定為** $p < .01$ 。

G1：本科系 G2：相關系所 G3：輔研所40學分班 G4：非相關科系

由表4-2-10的結果可以得知，不同教育背景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達.05顯著水準，表示不同教育背景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的各分層面有顯著不同。因此，透過單變量F值達到顯著水準之層面進行事後比較，結果可以發現：在「諮商技巧與歷程效能」上，「本科系」、「相關系所」、「輔研所40學分班」背景之輔導人員高於「其他」背景之輔導人員。在「自我覺察效能」上，「相關科系」高於「其他」背景之輔導人員。在「人際關係效能」上，「輔研所四十學分班」與「其他」之輔導人員得分均高於「本科系」之輔導人員。而在與「輔導工作推行效能」上，「輔研所四十學分班」的國中輔導人員得分則高於「本科系」之輔導人員。顯示不同教育背景在「技巧與歷程效能」、「自我覺察效能」、「人際關係效能」與「輔導工作推行效能」的感受上是有所不同的。

綜合上述而言，不同教育背景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達顯著不同，且在輔導自我效能分層面亦有顯著之不同。

陸、不同職稱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上之差異比較

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整體及各層面之情形，是否因職稱的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2-11 及表4-2-12。

表4-2-11 不同職稱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職稱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輔導主任	73	98.78	10.694	15.94 ^{***}	G1 > G2,3,4
輔導組長	67	93.36	10.759		
資料組長	61	88.62	9.464		
輔導教師	130	89.49	9.964		

^{***}p < .001

G1：輔導主任 G2：輔導組長 G3：資料組長 G4：輔導教師

由表4-2-11 可知，不同職稱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之分析達.001 顯著差異，表示不同職稱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的整感受有顯著不同。且進行事後比較得知，「輔導主任」之職位其所感受到的輔導自我效能比「輔導組長」、「資料組長」及「輔導教師」來得高。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由表4-2-12 的結果可以得知，不同職稱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達.05 顯著水準，表示不同職稱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的各分層面有顯著不同。因此，透過單變量F值達到顯著水準之層面進行事後比較，結果可以發現：在「諮商技巧與歷程效能」，「資料組長」之得分最低。在「人際關係效能」上，「輔導主任」之得分高於「資料組長」與「輔導教師」之職務。另外，「輔導工作推行效能」上，「輔導主任」的得分則高於之輔導組長；輔導組長又高於資料組長、輔導教師。最後，在「輔導工作助益效能」上，「輔導主任」之得分高於「輔導教師」之職務。研究顯示不同職稱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層面」的感受上是有所不同的。

綜合上述而言，不同職稱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達.001顯著差異，且在輔導自我效能分層面亦有顯著不同，「輔導主任」此職務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與「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上的得分皆為最高。表4-2-12 不同職稱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摘要表

層面名稱	輔導主任 (N=73)		輔導組長 (N=67)		資料組長 (N=61)		輔導教師 (N=130)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差異組別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技巧歷程	25.85	3.803	25.16	3.629	23.11	3.751	25.20	3.272	.568*	7.27**	G1,2,4>G3
自我覺察	11.95	1.554	11.97	1.557	11.54	1.669	12.21	1.574		2.53	
人際關係	20.38	2.361	19.09	2.734	18.63	2.804	18.09	2.556		12.43**	G1>G3,4
輔導推行	20.11	2.664	17.81	2.980	16.13	2.980	14.83	2.977		54.78**	G1>G2>G3,4
輔導助益	20.49	2.583	19.33	2.710	19.19	2.606	19.13	2.966		4.19**	G1>G4

註：* $p < .05$ 。為了避免 α 膨脹的問題，將事後比較之F值之 α 除以5，則顯著水準定為** $P < .01$ 。

G1：輔導主任 G2：輔導組長 G3：資料組長 G4：輔導教師

柒、不同輔導工作年資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上之差異比較

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整體及各層面之情形，是否因實際從事輔導工作的年資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2-13 及表4-2-14。

表4-2-13 不同輔導工作年資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輔導工作的年資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3 年以下	157	91.04	11.152	3.118*	G4>G1,3
3-5 年	89	91.87	10.764		
6-10年	75	90.91	11.137		
11年以上	45	96.17	8.866		

* $p < .05$ G1：3年以下 G3：6-10年 G4：11年以上

由表4-2-13可知，不同輔導工作年資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之分析達.05 顯著差異，表示不同輔導工作年資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的整感受有顯著不同。且進行事後比較得知，「11年以上」之輔導人員其所感受到的輔導自我效能比「3年以下」、「6-10年」來得高。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表4-2-14 不同輔導工作年資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摘要表

層面名稱	3 年以下 (N=157)		3-5 年 (N=89)		6-10 年 (N=75)		11 年以上 (N=45)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事後 比較
	平均 數	標 準 差	平均 數	標 準 差	平均 數	標 準 差	平均 數	標 準 差			
技巧 歷程	24.29	3.973	24.95	3.544	24.94	3.690	26.35	3.338	.923*	3.60**	G4 > G1
自我 覺察	11.83	1.632	12.11	1.540	11.90	1.543	12.15	1.594		.856	
人際 關係	18.95	2.730	18.50	2.558	18.64	3.126	19.80	2.321		2.49	
輔導 推行	16.44	3.497	16.87	3.544	16.50	3.610	17.71	3.696		1.62	
輔導 助益	19.50	2.825	19.41	2.823	18.90	2.838	20.40	2.453		2.71	

註：* $p < .05$ 。為了避免 α 膨脹的問題，將事後比較之F值之 α 除以5，則顯著水準定為** $P < .01$ 。

G1：3年以下 G4：11年以上

由表4-2-12 的結果可以得知，不同輔導工作年資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達.05 顯著水準，表示不同輔導工作年資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的各分層面有顯著不同。因此，透過單變量F值達到顯著水準之層面進行事後比較，結果可以發現：從輔導工作「11年以上」之輔導人員在「諮商技巧與歷程效能」高於「3年以下」。

綜合以上分析可知，不同輔導工作年資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層面和各個分層面上的得分皆有顯著差異。輔導工作年資「11年以上」的輔導自我效能整體及「諮商技巧與歷程效能」最高。

捌、不同學校規模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上之差異比較

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層面和各個分層面上的得分情況，是否因學校規模之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2-15 及表4-2-16。

表4-2-15 不同學校規模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學校規模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15 班以下	34	92.59	10.019	.376
16-30 班	66	90.68	10.776	
31-45班	57	92.47	10.942	
46-60班	78	92.60	12.989	
61班以上	131	91.60	10.112	

由表4-2-15 可知，不同學校規模之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上之分析未達.05 顯著差異 ($F=1.288, p>.05$)，表示不同學校規模的國中輔導人員所感受到的輔導自我效能並無顯著差異。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表4-2-16 不同學校規模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摘要表

層面名稱	15 班以下 (N=34)		16-30 班 (N=66)		31-45 班 (N=57)		46-60 班 (N=78)		61 班以上 (N=131)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技巧 歷程	24.38	4.221	24.17	4.384	24.75	3.291	25.33	4.174	25.05	3.247	.895*	1.092
自我 覺察	12.15	1.480	11.83	1.594	11.61	1.567	11.97	1.872	12.11	1.421		1.184
人際 關係	18.82	2.790	19.18	2.541	18.77	2.909	19.33	3.035	18.53	2.567		1.278
輔導 推行	17.35	3.437	16.61	3.508	17.53	3.224	16.42	4.290	16.44	3.263		1.363
輔導 助益	19.88	2.447	18.89	2.549	19.81	2.985	19.54	2.695	19.47	2.985		1.098

由表4-2-16 的結果可知，不同學校規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

能各分層面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達.05 顯著差異，表示不同學校規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上有顯著不同。進一步考驗F值發現並未達到.01 之顯著差異，因此，各組學校規模之彼此間得分高低未能顯著差異。

綜合以上分析可知，不同學校規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整體未達顯著不同，但輔導自我效能各分層面上則達到顯著差異。

第三節 不同個人背景變項在職業倦怠差異比較

本節在探討不同個人背景變項(即性別、年齡、婚姻狀況、學歷、畢業科系、職務、實際輔導工作年資及學校規模)的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上的差異性比較；乃以單因子多變量變異數分析及 Bonferroni 法事後比較進行分析與討論，其結果分述如下。

壹、不同性別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上之差異比較

一、整體之分析

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職業倦怠各層面之情形是否因性別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3-1。

表4-3-1 不同性別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性別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男	69	51.07	14.782	1.043
女	297	53.38	17.397	

由表4-3-1 可知，男性、女性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之分析未達.05 顯著差異 ($F=1.043, p>.05$)，表示不同性別的國中輔導人員感受到的職業倦怠並無顯著差異。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表4-3-2 不同性別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層面名稱	男(N=69)		女(N=297)		Wilk's	單變量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Λ 值	F 值
工作情緒	15.43	4.969	16.13	5.338	.986	.987
工作價值	14.33	4.591	14.84	5.296		.527
工作表現	10.25	3.274	10.31	3.664		.017
工作投入	11.06	3.959	12.10	4.739		2.893

由表4-3-2 的結果可知，不同性別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上之分析未達.05 顯著差異。

綜合以上分析得知，不同性別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並沒有顯著差異，且在職業倦怠各層面也未達顯著，表示男性與女性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上並沒有顯著差異。

貳、不同年齡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上之差異比較

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職業倦怠整體及各層面之情形是否因年齡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3-3 及表4-3-4。

表4-3-3 不同年齡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年齡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23-30歲	130	59.91	16.954	26.35***	G1>G2>G3
33-40歲	124	52.78	16.823		
41歲以上	112	45.05	13.279		

*** $p < .001$

G1：23-30歲 G2：33-40歲 G3：41歲以上

由表4-3-3 可知，不同年齡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之分析達.001 顯著水準，表示不同年齡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有顯著不同。由事後比較得知，年齡在「23-30歲」的國中輔導人員感受到的職業倦怠高於「33-40歲」，且「33-40歲」之輔導人員職業倦怠感又高於「41歲以上」。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表4-3-4 不同年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摘要表

層面名稱	23-30 歲 (N=130)		33-40 歲 (N=124)		41 歲以上 (N=112)		Wilk's Λ 值	單變 量 F 值	差異 組別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工作 情緒	17.96	5.439	16.12	5.117	13.60	4.197	.836*	23.17**	G1>G2>G3
工作 價值	16.56	5.198	14.45	5.341	12.95	4.193		16.27**	G1>G2,3
工作 表現	11.54	3.692	10.10	3.597	9.07	2.970		15.64**	G1>G2,3
工作 投入	13.85	4.489	12.10	4.714	9.44	3.377		32.37**	G1>G2>G3

註：* $p < .05$ 。為了避免 α 膨脹的問題，將事後比較之F值之 α 除以4，則顯著水準定為

** $P < .0125$ 。

G1：23-30歲 G2：33-40歲 G3：41歲以上

由表4-3-4 的結果可以得知，不同年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達.05 顯著水準，表示不同年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的各分層面有顯著不同。因此，透過F值進行事後比較，結果可以發現：在「工作情緒」、「工作價值」、「工作表現」且「工作投入」之倦怠上，「23-30歲」的輔導人員均高於「33-41歲」、「41歲以上」之輔導人員，顯示不同年齡在「職業倦怠各層面」的感受是有所不同的。最後，在「工作情緒」與「工作投入」上，「23-30歲」大於「33-40歲」，而「33-40歲」之輔導人員又高於「41歲以上」之輔導人員。

綜合以上分析可知，不同年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及各層面有顯著不同。「23-30歲」的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及各分層面」上的得分皆顯著高於41歲以上之輔導人員。

參、不同婚姻狀況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上之差異比較

本研究將輔導人員依婚姻狀況分成未婚、已婚二類來探討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職業倦怠的情形是否因婚姻狀況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3-5 及表4-3-6。

表4-3-5 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婚姻狀況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未婚	149	56.97	17.845	13.96***	G1>G2
已婚	215	50.34	15.727		

*** $p < .01$

G1：未婚 G2：已婚

由表4-3-5 可知，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之分析達.001 顯著差異，表示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的整感受有顯著不同。且由平均數得知，「未婚」國中輔導人員感受到的職業倦怠比「已婚」的國中輔導人員為高。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由表4-3-6 的結果可以得知，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達.05 顯著水準，表示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的各分層面有顯著不同。因此，透過單變量F值達

到顯著水準之層面進行事後比較，結果可以發現在職業倦怠四個分層面上，「未婚」的國中輔導人員均高於「已婚」之輔導人員。顯示不同婚姻狀況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的感受上是有所不同的。

表4-3-6 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摘要表

層面名稱	未婚(N=149)		已婚 (N=215)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差異 組別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工作情緒	17.09	5.694	15.31	4.822	.950*	10.41**	G1>G2
工作價值	15.74	5.486	14.09	4.833		9.25**	G1>G2
工作表現	10.97	3.763	9.86	3.400		8.63**	G1>G2
工作投入	13.15	4.700	11.09	4.363		18.52**	G1>G2

註：* $p < .05$ 。為了避免 α 膨脹的問題，將事後比較F值之 α 除以4，則顯著水準定為** $P < .0125$ 。

G1：未婚 G2：已婚

綜合上述而言，不同婚姻狀況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及各層面有顯著不同；「未婚」的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及各層面」上的得分皆顯著高於「已婚」的輔導人員。

肆、不同學歷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上之差異比較

本研究將輔導人員依學歷分成學士、碩博士二類，來探討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職業倦怠整體及各層面之情形是否會因學歷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3-7及表4-3-8。

表4-3-7 不同學歷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學歷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學士	278	54.04	16.830	3.553
碩士	70	49.79	17.537	

由表4-3-7 可知，不同學歷之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之分析未達.05 顯著差異（ $F=1.14$ ， $p > .05$ ），表示不同學歷的國中輔導人員感受到的職業倦怠並無顯著差異。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由表4-3-8 的結果可知，不同學歷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上之分析未達.05 顯著差異 ($\Lambda=.984, p>.05$)。

表4-3-8 不同學歷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摘要表

層面名稱	學士(N=278)		碩士(N=70)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平均 數	標 準 差	平均 數	標 準 差		
工作情緒	16.32	5.296	15.23	5.351	.984	2.423
工作價值	15.02	5.127	13.97	5.501		2.301
工作表現	10.45	3.554	9.73	3.726		2.258
工作投入	12.25	4.574	10.86	4.618		5.195

綜合以上分析得知，不同學歷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並沒有顯著差異，且在職業倦怠各層面也未達顯著，表示不同學歷之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上並沒有顯著差異。

伍、不同教育背景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上之差異比較

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職業倦怠整體及各層面之情形是否因教育背景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3-9 及表4-3-10。

表4-3-9 不同教育背景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之分析摘要表

教育背景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本科系	96	58.19	16.745	5.873**	G1>G3,4
相關科系	119	53.29	17.800		
輔研所四十學分班	28	46.61	13.557		
非相關科系	123	49.98	15.913		

** $p<.01$

G1：本科系 G3：輔研所40學分班 G4：非相關科系

由表4-3-9 可知，不同教育背景之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之分析達.01 顯著差異，表示不同教育背景的國中輔導人員所感受到的職業倦怠有顯著差異。其中「本科系」畢業之輔導人員所感受到之職業倦怠感高於「輔研所40學分班」及「非相關科系」之輔導人員。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表4-3-10 不同教育背景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摘要表

層面名稱	本科系 (N=96)		相關科系 (N=119)		輔研所40學分班(N=28)		非相關科系(N=123)		Wilk's Λ 值	單變量F值	事後比較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工作情緒	17.41	5.221	16.58	5.628	13.75	4.169	14.86	4.803	.898*	6.67**	G1>G3,4
工作價值	15.92	4.986	14.66	5.493	13.46	4.141	14.20	5.079		2.73	
工作表現	11.31	3.486	9.99	3.765	9.64	2.909	9.95	3.518		3.62	
工作投入	13.55	4.905	12.06	4.658	9.75	3.318	10.97	4.178		8.32**	G1>G3,4

註：* $p < .05$ 。為了避免 α 膨脹的問題，將事後比較F值之 α 除以4，則顯著水準定為** $p < .0125$ 。

G1：本科系 G3：輔研所40學分班 G4：非相關科系

由表4-3-10的結果可以得知，不同教育背景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達.05顯著水準，表示不同教育背景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的各分層面有顯著不同。因此，透過單變量F值達到顯著水準之層面進行事後比較，結果可以發現在「工作情緒」與「工作投入」上，「本科系」之輔導人員的得分高於「輔研所40學分班」、「非相關科系」。

綜合上述而言，不同教育背景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工作情緒」與「工作投入」分層面有顯著不同，「本科系」畢業之輔導人員感受到之職業倦怠感最高。

陸、不同職稱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上之差異比較

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職業倦怠整體及各層面之情形，是否因職稱的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3-11及表4-3-12。

由表4-3-11可知，不同職稱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之分析達.01顯著差異，表示不同職稱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的整感受有顯著不同。進行事後比較得知，「輔導組長」與「資料組長」之職位其所感

受到的職業倦怠較「輔導主任」來得高。

表4-3-11 不同職稱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職稱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事後比較
輔導主任	73	46.51	15.271	5.265**	G2,3 > G1
輔導組長	67	56.09	18.770		
資料組長	61	56.57	16.950		
輔導教師	130	52.84	16.605		

** $p < .01$

G1：輔導主任 G2：輔導組長 G3：資料組長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表4-3-12 不同職稱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摘要表

層面名稱	輔導主任 (N=73)		輔導組長 (N=67)		資料組長 (N=61)		輔導教師 (N=130)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差異組別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工作情緒	14.07	4.492	16.96	5.840	16.44	5.306	16.32	5.304	.901*	4.335**	G2 > G1
工作價值	13.27	4.905	15.85	5.724	16.07	5.409	14.35	4.820		4.624**	G3 > G1
工作表現	9.36	3.649	10.63	3.984	11.38	3.317	10.10	3.513		3.788**	G3 > G1
工作投入	9.81	3.821	12.66	5.020	12.69	4.323	12.07	4.751		6.402**	G2,3,4 > G1

註：* $p < .05$ 。為了避免 α 膨脹的問題，將事後比較F值之 α 除以4，則顯著水準定為** $P < .0125$ 。

G1：輔導主任 G2：輔導組長 G3：資料組長 G4：輔導教師

由表4-3-12的結果可以得知，不同職稱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達.05顯著水準，表示不同職稱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的各分層面有顯著不同。因此，透過單變量F值達到顯著水準之層面進行事後比較，結果可以發現在「工作情緒」上，「輔導組長」之得分高於「輔導主任」；而在「工作價值」與「工作表現」上，「資料

組長」之得分高於「輔導主任」之職務。最後，在「工作投入」上，「輔導主任」的得分則低於其他之職務。顯示不同職稱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的感受上是有所不同的。

綜合上述而言，不同職稱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達.01顯著差異，且在職業倦怠分層面亦有顯著不同。「輔導主任」在「職業倦怠整體」及各分層面的得分則最低。

柒、不同輔導年資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上之差異比較

國民中學輔導人員職業倦怠整體及各層面之情形，是否因實際從事輔導工作的年資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3-13 及表4-3-14。

表4-3-13 不同輔導工作年資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輔導工作的年資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3 年以下	157	53.92	17.196	2.455
3-5 年	89	51.84	17.870	
6-10年	75	55.51	15.984	
11年以上	45	47.49	14.709	

由表4-3-13可知，不同輔導工作年資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之分析未達.05 顯著差異 ($F=2.455, p>.05$)，表示不同輔導工作年資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的整感受未有顯著不同。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由表4-3-14 的結果可以得知，不同輔導工作年資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達.05 顯著水準，表示不同輔導工作年資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的各分層面有顯著不同。然而，透過單變量F值卻未達到顯著水準，各層面之差異無法進行事後比較。

綜合以上分析可知，不同輔導工作年資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未有顯著差異，但在各分層面上的得分有顯著差異，然各層面之差異不大無法進行事後比較。

表4-3-14 不同輔導工作年資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異數摘要表

層面名稱	3 年以下 (N=157)		3-5 年 (N=89)		6-10 年 (N=75)		11 年以上 (N=45)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平均數	標準差		
工作情緒	16.20	5.338	15.58	5.483	16.88	5.199	14.67	4.497	.934*	1.934
工作價值	15.18	5.477	14.09	5.189	15.36	4.707	13.44	4.490		2.180
工作表現	10.33	3.633	10.61	3.962	10.53	3.362	9.18	2.847		1.804
工作投入	12.20	4.569	11.56	4.659	12.73	4.648	10.20	4.273		3.287

* $p < .05$

捌、不同學校規模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上之差異比較

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層面和各個分層面上的得分情況，是否因學校規模之不同而有差異，詳見表4-3-15 及表4-3-16。

表4-3-15 不同學校規模國民中學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之分析摘要表

學校規模	人數	平均數	標準差	F 值
15 班以下	34	58.71	18.869	1.170
16-30 班	66	52.71	17.161	
33-45班	57	52.25	19.144	
46-60班	78	53.12	16.760	
61班以上	131	51.78	15.282	

由表4-3-15 可知，不同學校規模之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之分析未達.05 顯著差異 ($F=1.170, p > .05$)，表示不同學校規模的國中輔導人員所感受到的職業倦怠並無顯著差異。

二、各分層面之分析

由表4-3-16 的結果可知，不同學校規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之多變量變異數分析未達.05 顯著差異 ($\Lambda=.947, p > .05$)，表示不同學校規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上沒有顯著不同。

綜合以上分析可知，不同學校規模的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整體上和
各分層面上皆無顯著不同。

表4-3-16 不同學校規模國中輔導人員在職業倦怠各分層面上之多變量變
異數摘要表

層 面 名 稱	15 班以下 (N=34)		16-30 班 (N=66)		33-45 班 (N=57)		46-60 班 (N=78)		61 班以上 (N=131)		Wilk's Λ 值	單變量 F 值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平 均 數	標 準 差		
工作 情緒	17.85	5.732	15.82	5.471	15.53	5.797	15.73	4.887	15.98	5.002	.947	1.239
工作 價值	16.06	5.949	14.73	5.417	14.86	5.623	14.97	5.444	14.21	4.403		.940
工作 表現	11.71	3.943	10.03	3.684	10.46	4.115	10.27	3.548	10.02	3.170		1.643
工作 投入	13.09	4.981	12.14	4.485	11.40	4.877	12.14	4.720	11.56	4.399		.997

第四節 國中輔導人員角色壓力與輔導自我效能之典型相關結果分析

本節欲探討角色壓力、輔導自我效能兩者相關之情形。透過典型相關分析(canonical analysis)求得各量表分數間之典型相關情形。

於是角色壓力中四個分量表作為X組變項，以輔導自我效能中五個量表分數作為Y組變項，運用典型相關分析(canonical analysis)求得角色壓力各分量表分數與輔導自我效能各分量表分數間之典型相關情形。

壹、角色壓力與輔導自我效能分量表之積差相關結果

表 4-4-1 所呈現的是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量表」各分量表的得分與「輔導自我效能量表」各分量表的得分之積差相關矩陣。

表4-4-1 角色壓力與輔導自我效能分量表之積差相關矩陣

	角色(量) 負荷	角色(質) 負荷	角色衝突	角色模糊	諮商技巧 歷程效能	自我覺 察效能	人際關 係效能	輔導工作 推行效能	輔導工作 助益效能
角色(量)負荷	--	.63	.48	.46	.41	-.20	-.20	-.28	-.19
角色(質)負荷		--	.39	.24	.31	-.19	-.21	-.278	-.15
角色衝突			--	.61	.44	-.38	-.29	-.343	-.34
角色模糊				--	.46	-.21	-.20	-.24	-.21
技巧歷程效能					--	-.27	-.31	-.30	-.24
自我覺察效能						--	.77	.70	.82
人際關係效能							--	.81	.77
輔導工作推行效能								--	.70
輔導工作助益效能									--

貳、角色壓力與輔導自我效能分量表之典型相關結果

由表4-4-2可知，角色壓力各分量表分數之線性組合分數與輔導自我效能各分量表分數之線性組合分數之間的相關是存在的。有兩組典型相關因素達.05之顯著水準。典型相關分數分別為：.620、.250。典型相關結構組型分別說明如下：

表4-4-2 國中輔導人員角色壓力與輔導自我效能典型相關之分析摘要表

X變項	典型變項		Y變項	典型變項	
	$\chi 1$	$\chi 2$		$\eta 1$	$\eta 2$
角色(量)負荷	-.019	<u>.380</u>	諮商技巧與歷程	<u>-.894</u>	.245
角色(質)負荷	<u>.566</u>	.104	自我覺察效能	<u>-.608</u>	-.177
角色衝突	<u>.357</u>	<u>.846</u>	人際關係效能	<u>-.750</u>	<u>-.608</u>
角色模糊	<u>.869</u>	.120	輔導工作推行效能	<u>-.771</u>	.040
			輔導工作助益效能	<u>-.533</u>	-.208
			抽出變異數百分比%	52.2	10.1
抽出變異數百分比%	30.1	22.1	重疊%	20.1	00.6
重疊%	11.6	1.4	ρ^2	.384	.063
			典型相關	.620*	.250*

* $P < .05$

一、第一組典型相關結構

表4-4-2顯示第一組典型因素 $\chi 1$ 與 $\eta 1$ 的典型相關係數為.62 ($p < .05$)，決定係數 (ρ^2) 為.384，表示X組變項的第一個典型因素 ($\chi 1$) 可解釋Y組變項的第一個典型因素 ($\eta 1$) 的總變異量的38.4%。而X組變項的第一個典型因素 ($\chi 1$) 可解釋X組變項總變異量的30.1%；四個X組的變項與五個Y組變項的第一個典型因素 ($\eta 1$) 重疊變異百分比為.116，表示Y組變項的第一個典型因素 ($\eta 1$) 可是解釋四個X組變項之總變異量為11.6%。而在Y組變項的第一個典型因素 ($\eta 1$) 可解釋Y組變項總變異量的52.2%；五個Y組變項與四個X組變項在第一個典型相關因素 ($\chi 1$) 的重疊部分為.201，表示X組變項抽出的第一個典型相關因素 ($\chi 1$) 可以解釋Y組變項之總變異量的20.1%。

進一步由典型負荷量 (canonical loading) 來看，考慮典型負荷量大於.30的變項。因此，第一個典型相關主要由X (角色壓力) 組變項中的「角色模糊」 ($r = .869$)、「角色(質)過度負荷」 ($r = .566$) 及「角色衝突」 ($r = .357$) 透過第一個典型因素 ($\chi 1$) 與五個Y (輔導自我效能) 組變項產生關連。即國中輔導人員所感受到角色模糊、角色衝突及角色(質)之負荷愈高時，則認為自己在諮商技巧與歷程效能、自我覺察效能、人際關係效能、

輔導工作推行效能及輔導工作助益之效能則相對地較低。

二、第二組典型相關結構

表4-4-2顯示第二組典型因素 χ^2 與 η^2 的典型相關係數為.250 ($P < .05$)，決定係數 (ρ^2) 為.063，表示X組變項的第二個典型因素 (χ^2) 可解釋Y組變項的第二個典型因素 (η^2) 的總變異量的6.3%。而X組變項的第二個典型因素 (χ^2) 可解釋X組變項總變異量的22.1%；四個X組的變項與五個Y組變項的第二個典型因素 (η^2) 重疊變異百分比為.014，表示Y組變項抽出的第二個典型因素 (η^2) 可解釋四個X組變項之總變異量為1.4%。而在Y組變項的第二個典型因素 (η^2) 可解釋Y組變項總變異量的10.1%；五個Y組變項與四個X組變項抽出的第二個典型相關因素 (χ^2) 重疊部分為.006，表示X組變項抽出的第二個典型相關因素 (χ^2) 可以解釋Y組變項之總變異量的0.6%。

就第二組典型相關來看，主要由 X (角色壓力) 組變項中的「角色衝突」($r=.846$) 及「角色(量)過度負荷」($r=.380$) 透過第二個典型因素 (χ^2) 影響到 Y (輔導自我效能) 組變項中的「人際關係效能」($r=-.609$) 產生關連。即國中輔導人員所知覺到角色衝突及角色(量)之負荷愈高時，則認為自己在人際關係效能相對地較低。

綜合本節的典型相關分析，角色壓力與輔導自我效能兩組變數有二組典型相關達顯著，累計之後，角色壓力可以解釋輔導自我效能總變異量的20%，輔導自我效能可以解釋角色壓力總變異量的13%。也就是第一組的典型相關呈現當輔導人員知覺專業能力不足、角色衝突、角色模糊程度越高，其所呈現輔導自我效能分數越低；第二組的典型相關則呈現當輔導人員知覺角色負荷過重、角色衝突程度越高，其所呈現人際關係效能分數越低。

第五節 國中輔導人員角色壓力與職業倦怠之典型相關結果分析

本節欲探討角色壓力與職業倦怠兩者相關之情形。透過典型相關分析(canonical analysis)求得各量表分數間之典型相關情形。

將角色壓力中四個分量表作為X組變項，並以職業倦怠中四個量表分數作為Y組變項，運用典型相關分析(canonical analysis)求得角色壓力各分量表分數與職業倦怠各分量表分數間之典型相關情形。

壹、角色壓力與職業倦怠分量表之積差相關結果

表 4-5-1 所呈現的是輔導人員在「角色壓力量表」各分量表的得分與「職業倦怠量表」各分量表的得分之積差相關矩陣。

表4-5-1 角色壓力與職業倦怠分量表之積差相關矩陣

	角色(量) 負荷	角色(質) 負荷	角色衝突	角色模糊	工作情緒	工作價值	工作表現	工作投入
角色(量)負荷	--	.57	.51	.14	.53	.45	.33	.52
角色(質)負荷		--	.60	.31	.55	.50	.51	.51
角色衝突			--	.28	.62	.58	.56	.53
角色模糊				--	.28	.23	.27	.28
工作情緒					--	.78	.70	.82
工作價值						--	.81	.77
工作表現							--	.70
工作投入								--

貳、角色壓力與職業倦怠分量表之典型相關結果

由表4-5-2顯示，角色壓力各分量表分數之線性組合分數與職業倦怠各分量表分數之線性組合分數之間的相關是存在的。有兩組典型相關因素達.05之顯著水準，典型相關分數分別為：.708、.340。典型相關結構組型分別說明如下：

表4-5-2 國中輔導人員角色壓力與職業倦怠典型相關之分析摘要表

X變項	典型變項		Y變項	典型變項	
	$\chi 1$	$\chi 2$		$\eta 1$	$\eta 2$
角色(量)負荷	<u>-.744</u>	<u>.647</u>	工作情緒	<u>-.975</u>	.085
角色(質)負荷	<u>-.813</u>	-.164	工作價值	<u>-.873</u>	-.046
角色衝突	<u>-.910</u>	-.225	工作表現	<u>-.819</u>	<u>-.480</u>
角色模糊	<u>-.412</u>	-.102	工作投入	<u>-.878</u>	.281
			抽出變異數百分比%	.789	.080
抽出變異數百分比%	55.3	12.7	重疊%	39.5	0.9
重疊%	27.7	1.5	ρ^2	50.1	11.6
			典型相關	.708*	.340*

* $p < .05$

一、第一組典型相關結構

由表4-5-2顯示第一組典型因素 $\chi 1$ 與 $\eta 1$ 的典型相關係數為.708 ($p < .05$)，決定係數 (ρ^2) 為.501，表示X組變項的第一個典型因素 ($\chi 1$) 可解釋Y組變項的第一個典型因素 ($\eta 1$) 的總變異量的50.1%。而X組變項的第一個典型因素 ($\chi 1$) 可解釋X組變項總變異量的55.3%；四個X組的變項與四個Y組變項的第一個典型因素 ($\eta 1$) 重疊變異百分比為.277，表示Y組變項的第一個典型因素 ($\eta 1$) 可是解釋四個X組變項之總變異量為27.7%。而在Y組變項的第一個典型因素 ($\eta 1$) 可解釋Y組變項總變異量的78.9%；四個Y組變項與四個X組變項在第一個典型相關因素 ($\chi 1$) 的重疊部分為.395，表示X組變項抽出的第一個典型相關因素 ($\chi 1$) 可以解釋Y組變項之總變異量的39.5%。

進一步由典型負荷量 (canonical loading) 來看，考慮典型負荷量大於.30的變項。因此，可發現第一個典型相關主要由四個X (角色壓力) 組變項透過第一個典型因素 ($\chi 1$) 與四個Y (職業倦怠) 組變項之第一個典型因素 ($\eta 1$) 產生關連。研究顯示：國中輔導人員所感受到的角色衝突、角色(質)(量)之過度負荷、及角色模糊愈高時，傾向認為自己在職業倦怠中的工作挫折情緒、不願意投入工作、認為自己工作無價值、且不良之工作表現相對地較高。

二、第二組典型相關結構

表4-5-2顯示第二組典型因素 χ^2 與 η^2 的典型相關係數為.340 ($p < .05$)，決定係數 (ρ^2) 為.116，表示X組變項的第二個典型因素 (χ^2) 可解釋Y組變項的第二個典型因素 (η^2) 的總變異量的11.6%。而X組變項的第二個典型因素 (χ^2) 可解釋X組變項總變異量的12.7%；四個X組的變項與四個Y組變項的第二個典型因素 (η^2) 重疊變異百分比為.015，表示Y組變項抽出的第二個典型因素 (η^2) 可是解釋四個X組變項之總變異量為1.5%。而在Y組變項的第二個典型因素 (η^2) 可解釋Y組變項總變異量的8%；四個Y組變項與四個X組變項抽出的第二個典型相關因素 (χ^2) 重疊部分為.009，表示X組變項抽出的第二個典型相關因素 (χ^2) 可以解釋Y組變項之總變異量的0.9%。

就第二組典型相關來看，主要由X(角色壓力)組變項中的「角色(量)過度負荷」($r=.647$) 透過第二個典型因素 (χ^2) 與Y(職業倦怠)組變項中的「工作表現」($r=-.408$) 產生關連。研究顯示：感受到角色(量)負荷之國中輔導人員，其在工作表現上產生倦怠感反而低；反之，未感受到角色量負荷之輔導人員，在工作表現上的倦怠感則較高。

綜合本節的典型相關分析，角色壓力與職業倦怠兩組變數有二組典型相關達顯著，累計之後，角色壓力可以解釋職業倦怠總變異量的40%，職業倦怠可以解釋角色壓力總變異量的29%。也就是第一組的典型相關呈現當輔導人員知覺角色壓力程度越高，其所呈現職業倦怠分數越高；第二組的典型相關則呈現當輔導人員知覺角色負荷過重，其所呈現在工作表現上的倦怠程度越低。

第六節 國中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與職業倦怠之典型相關結果分析

本節欲探討輔導自我效能與職業倦怠兩者相關之情形。透過典型相關分析(canonical analysis)求得各量表分數間之典型相關情形。

將輔導自我效能中五個分量表作為X組變項，並以職業倦怠中四個量表分數作為Y組變項，運用典型相關分析(canonical analysis)求得輔導自我效能各分量表分數與職業倦怠各分量表分數間之典型相關情形。

壹、輔導自我效能與職業倦怠分量表之積差相關結果

表 4-6-1 所呈現的是輔導人員在「輔導自我效能量表」各分量表的得分與「職業倦怠量表」各分量表的得分之積差相關矩陣。

表4-6-1 輔導自我效能與職業倦怠分量表之積差相關矩陣

	諮商技巧 歷程效能	自我覺 察效能	人際關 係效能	輔導工作 推行效能	輔導工作 助益效能	工作情緒	工作表現	工作價值	工作投入
技巧歷程效能	--	.63	.48	.46	.42	-.20	-.20	-.28	-.19
自我覺察效能		--	.39	.24	.31	.195	-.21	-.274	-.15
人際關係效能			--	.62	.44	-.38	-.29	-.34	-.34
輔導工作推行效能				--	.46	-.21	-.20	-.24	-.21
輔導工作助益效能					--	-.27	-.31	-.30	-.24
工作情緒						--	.77	.70	.82
工作表現							--	.81	.77
工作價值								--	.70
工作投入									--

貳、輔導自我效能與職業倦怠分量表之典型相關結果

由表4-6-2可知，輔導自我效能各分量表分數之線性組合分數與職業倦怠各分量表分數之線性組合分數之間的相關是存在的。有兩組典型相關因素達.05之顯著水準。典型相關分數分別為：.432、.217。典型相關結構組型分別說明如下：

表4-6-2 國中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與職業倦怠典型相關之分析摘要表

X變項	典型變項		Y變項	典型變項	
	$\chi 1$	$\chi 2$		$\eta 1$	$\eta 2$
諮商技巧與歷程	<u>.616</u>	-.177	工作情緒	<u>-.924</u>	-.185
自我覺察效能	<u>.589</u>	<u>-.444</u>	工作價值	<u>-.816</u>	<u>.393</u>
人際關係效能	<u>.922</u>	<u>.365</u>	工作表現	<u>-.912</u>	.290
輔導工作推行效能	<u>.574</u>	.001	工作投入	<u>-.809</u>	-.225
輔導工作助益效能	<u>.693</u>	<u>-.528</u>			
			抽出變異數百分比%	.751	8.1
			重疊%	14.0	0.4
抽出變異數百分比%	47.7	12.8	ρ^2	18.7	4.7
重疊%	8.9	0.6	典型相關	.432*	.217*

* $p < .05$

一、第一組典型相關結構

由表4-6-2顯示第一組典型因素 $\chi 1$ 與 $\eta 1$ 的典型相關係數為.432 ($p < .05$)，決定係數 (ρ^2) 為.187，表示X組變項的第一個典型因素 ($\chi 1$) 可解釋Y組變項的第一個典型因素 ($\eta 1$) 的總變異量的18.7%。而X組變項的第一個典型因素 ($\chi 1$) 可解釋X組變項總變異量的47.7%；五個X組的變項與四個Y組變項的第一個典型因素 ($\eta 1$) 重疊變異百分比為.089，表示Y組變項的第一個典型因素 ($\eta 1$) 可是解釋五個X組變項之總變異量為8.9%。而在Y組變項的第一個典型因素 ($\eta 1$) 可解釋Y組變項總變異量的75.1%；四個Y組變項與五個X組變項在第一個典型相關因素 ($\chi 1$) 的重疊部分為.140，表示X組變項抽出的第一個典型相關因素 ($\chi 1$) 可以解釋Y組變項之總變異量的14.0%。

進一步由典型負荷量 (canonical loading) 來看，考慮典型負荷量大於.30的變項。因此，第一個典型相關主要由五個X (輔導自我效能) 組變項透過第一個典型因素 ($\chi 1$) 與四個Y (職業倦怠) 變項之第一個典型因素 ($\eta 1$) 產生關連。研究中顯示：輔導自我效能愈高之國中輔導人員，較不容易產生職業倦怠之現象。

二、第二組典型相關結構

表4-6-2顯示第二組典型因素 χ^2 與 η^2 的典型相關係數為.217 ($p < .05$)，決定係數 (ρ^2) 為.047，表示X組變項的第二個典型因素 (χ^2) 可解釋Y組變項的第二個典型因素 (η^2) 的總變異量的4.7%。而X組變項的第二個典型因素 (χ^2) 可解釋X組變項總變異量的12.8%；五個X組的變項與四個Y組變項的第二個典型因素 (η^2) 重疊變異百分比為.006，表示Y組變項抽出的第二個典型因素 (η^2) 可是解釋五個X組變項之總變異量為0.6%。而在Y組變項的第二個典型因素 (η^2) 可解釋Y組變項總變異量的8.1%；四個Y組變項與五個X組變項抽出的第二個典型相關因素 (χ^2) 重疊部分為.004，表示X組變項抽出的第二個典型相關因素 (χ^2) 可以解釋Y組變項之總變異量的0.4%。

就第二組典型相關來看，主要由 X (輔導自我效能) 組變項中的「輔導工作助益效能」 ($r = -.528$)、「自我覺察效能」 ($r = -.444$) 與「人際關係效能」 ($r = .365$) 透過第二個典型因素 (χ^2) 與 Y (職業倦怠) 組變項中的「工作價值」 ($r = -.393$) 產生關連。即低輔導工作助益效能、低自我覺察效能、高人際關係效能之國中輔導人員，對於工作價值的倦怠感則相對地較高。

綜合本節的典型相關分析，輔導自我效能與職業倦怠兩組變數有二組典型相關達顯著，累計之後，輔導自我效能可以解釋職業倦怠總變異量的14%，職業倦怠可以解釋輔導自我效能總變異量的9%。也就是第一組的典型相關呈現當輔導人員輔導自我效能程度越高，其所呈現職業倦怠分數越高；第二組的典型相關則呈現當輔導人員自我覺察效能、輔導工作助益效能越高、人際關係效能越低，其所呈現在工作價值上的倦怠程度越低。